

附件2

2023年度德钦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 (16个抽查领域、18个抽查事项)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	德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德钦县教育体育局	学校食堂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	各类学校	3月1日-9月30日	辖区内学校的5%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2	国家税务总局德钦县税务局	德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医药销售	税务登记检查及发票检查	医药销售行业	2023年11月30日前	5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3	德钦县林业和草原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林业草原监督检查	林草种苗监督检查	林草种苗生产经营单位	2023年10月31日前	2户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4	德钦县林业和草原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陆生野生动物养殖、利用情况的检查	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人工繁育、经营利用活动的监督抽查	经批准的人工繁育、利用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会组织和个人	2023年10月31日前	2户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5	德钦县林业和草原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林业草原监督检查	林草种苗监督检查	林草种苗生产经营单位	2023年10月31日前	2户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
2023年度德钦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 (16个抽查领域、18个抽查事项)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6	德钦县林业和草原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陆生野生动物养殖、利用情况的检查	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人工繁育、经营利用活动的监督抽查	经批准的人工繁育、利用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会组织和个人	2023年10月31日前	2户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7	德钦县公安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、德钦县消防救援大队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	2023年2月—11月	1户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8	德钦县公安局			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		2023年2月—11月	1户			
9	德钦县交通运输局	德钦县应急管理局、德钦县公安局、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	2023年1月—11月	10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、县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0	德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劳务派遣	劳务派遣经营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	劳务派遣机构	2023年11月30日前	5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%，各地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科学调整

2023年度德钦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 (16个抽查领域、18个抽查事项)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1	德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德钦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德钦县交通运输局、德钦县水务局、德钦县公安局	工资支付	用人单位、建设施工企业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	用人单位	2023年11月30日前	5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、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%，各地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科学调整
12	德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人力资源服务	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	人力资源服务机构	2023年11月30日前	5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%，各地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科学调整
13	德钦县消防救援大队	德钦县公安局、德钦县卫生健康委	宾馆、旅店监督检查	1. 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； 2. 宾馆、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； 3. 宾馆、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； 4. 宾馆、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	德钦县行政区域内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各类宾馆、旅店	2023年1月—11月	县级按5%比例抽取。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
2023年度德钦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 (16个抽查领域、18个抽查事项)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4	德钦县消防救援大队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	1. 消防产品质量情况(含市场准入检查、一致性检查、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送检等)； 2. 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开展监督检查	德钦县行政区域内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	2023年1月—11月	县级按3%比例抽取。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5	德钦县财政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德钦县税务局	会计领域	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、执业质量、工商登记事项、工商公示信息、报税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	代理记账机构	2023年8月至9月	20%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6	德钦县统计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	国家常规统计抽查	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	一套表调查单位	2023年3月-11月	在全县范围内抽取调查单位进行检查，检查1户调查对象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7	德钦县应急管理局	德钦县市场监管局、德钦县消防救援大队	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	安全生产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非煤矿山企业	2023年3—11月	1户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8				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工贸企业	2023年3—11月	2户			